洛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根据贵单位《关于进一步规范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送和公开事宜的通知》的文件要求，现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党的领导，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局主要负责人作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切实履行住建部门法治政府建设组织、推动和实践者职责。领导班子积极发挥表率作用，落实尊法、守法、学法、用法常态化学习制度。利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等集中学习活动，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做好各项工作的“定盘星”。局领导班子担当起带头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先锋和表率，以放眼全局、突出重点、把握宗旨、与时俱进的态度学法，摒弃人治传统，树立法治信仰，尊崇敬畏法治；杜绝特权思想和侥幸心理；明确权力边界，规范权力运行，公平公正用权，善用法治方式化解行业矛盾，保障住建领域稳定，推动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多措并举，切实推动学习贯彻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把法治学习的真理力量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实践力量。

（二）依法保护生态环境。**一是**县住建局深入贯彻落实环境保护要求，根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及区党委、市委、县委决策部署，结合自治区住建厅3月15日召开的全区建筑垃圾整治安排部署会议精神，县住建局高度重视，成立工作专班，安排专人迅速开展我县建筑垃圾整治工作；二**是**县住建局共计出动局领导及工作人员12人次，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建筑垃圾堆放点排查工作，对已发现的县城范围内2处建筑垃圾堆放点开展清理整治工作，投入挖机1台、渣土车2辆，同时对河道建筑垃圾等，会同相关部门加大清理整改工作力度，确保河道不受建筑垃圾污染；**三是**为进一步规范县城建筑垃圾规范化堆放工作，县住建局联合相关部门经过多方选址，结合县城实际情况，把县城垃圾填埋场下方确定为我县建筑垃圾堆放点，用于堆放全县建筑垃圾，同时通过县政府官方微信公众号及抖音平台发布《洛隆县垃圾堆放点的公告》藏汉双语版，积极倡导全县广大群众、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以及货车驾驶员等规范堆放建筑垃圾，为全县广大群众营造美丽和谐的居住环境。

（三）优化法制化营商环境。**一是**县住建局进一步加大招标领域改革力度，积极配合上级住建部门全面做好招投标领域相关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相关规定，持续做好项目建设中招标投标工作，并配合昌都市全面做好不见面开标，加快推进远程异地评标等工作；**二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相关规定，将符合条件的建设项目在昌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展公开招投标，切实推动项目建设更好开展。

（四）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一是**县住建局加大对项目建设的审批、监管力度，持续做好施工许可监管、民工工资保证金及实名制管理等工作，加大对违法分包、转包等的查处力度，切实推动项目建设更好实施；二是进一步规范我局权责清单、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建筑领域重大执法决定等，厘清部门责任和权力行使边界，进一步规范权力运行；三**是**持续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和“放管服”改革。全面推行“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工作，进一步规范和提升服务水平，全面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压缩审批时限，统一审批材料，统一审批流程，实现非涉密房屋市政工程在线审批。

（五）优化行政审批。县住建局入住政务大厅窗口开展公积金缴存、开户、转移等业务，各单位财务按月将住房公积金资金入账住建局专户即可。住房公积金提取、贷款、查询公积金等业务干部职工在县农行公积金网厅或者通过“西藏住房公积金个人网上服务大厅”网址：hhtps/gjj.zjt.xizang.gov.cn/netface、“西藏住房公积金”APP、西藏住房公积金微信公众号进行网上办理，截至目前干部职工均实现线上申办，所有需要的材料我局通过微信群发至各单位财务室。2023年7月我局给每家单位发放住房公积金业务清单“办事服务指南”干部职工无需来窗口办理业务。

（六）健全完善行政执法工作机制。**一是**深入全县2家液化气站及重点餐饮行业开展燃气行业安全生产排查工作并组织开展消防演练，切实确保我县燃气行业安全；**二是**加大施工领域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工作，组织开展检查执法检查15余次，切实保障建筑施工领域安全运行；三**是**加大对工程质量的监管力度，组织开展工程质量督导检查12余次，确保全县在建房建市政项目符合标准要求。

二、存在问题

（一）执法人员法治教育培训形式较为单一，法治素养有待提高。目前，我局缺少专业法律资质人员，执法队伍法律业务能力不高，部分执法工作人员对于住建领域有关的法律法规学习或理解不够深入、精准，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行政执法的严格、高效、公正。

（二）“谁普法谁宣传”责任落实效果有待加强。仅仅依靠日常执法人员在执法监管中进行普法宣传，利用“12.4”国家宪法日等进行法治宣传，使宣传效果与预期目标相比仍存在一定的差距，需要对宣传广度、深度及覆盖率等方面全面加强。

三、下一步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安排

在下一步工作中，我局将就继续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的奋斗目标，牢固树立抗旗争先、主动担当的思想，用住建领域高质量发展助推法治建设目标实现。

（一）强化法治宣传教育的引领作用。通过各种媒体平台，深度报道住建领域依法行政、行业管理等领域的突出亮点，向社会宣传住建工作发展成果，充分展现行业发展新气象，了解群众对住建领域发展的真实心声和美好向往，有的放矢解决各类“急难愁盼”，更好地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二）持续做好住建领域执法队伍培训工作。以完善综合执法机制和提升执法队伍素质能力为着力点，切实在规范执法程序、倡树优质服务意识取得新突破，持续深化住建领域执法队伍建设和能力水平。以“抓学习、促提升、强执法”为培训目的，通过定期开展活动形成常态化长效学习机制，保障执法队伍培训学习教育的长期开展。

（三）全力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根据上级部门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要求，在县委、县府的坚强领导下，积极配合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持续聚焦住建领域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细化、优化、强化的短板缺陷与薄弱环节，筑牢行业优化营商环境服务“压舱石”，为做好2025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奠定坚实工作基础。

 洛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2月18日